

7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1)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中国药科大学（单位名称）的中国药科大学研究生公寓四期家具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三人位公寓组合床（中走梯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制造业）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江西志超教育装备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5868.3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780.1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床板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制造业）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江西志超教育装备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5868.3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780.1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、床下组合柜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制造业）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江西志超教育装备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5868.3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780.1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、公寓椅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制造业）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江西志超教育装备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5人，营业收入为5868.3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780.1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

